

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00MA9KE2RH4B

营业执照

电子营业执照文件仅供借
息参考，具体信息请登录
公示系统查验或使用电子
营业执照软件扫码查验。



名称 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叁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05日

法定代表人 陈义丽

住所 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东方今
典御府小区13号楼1单元102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境保护监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病媒生物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白蚁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室内空气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家政服务；日用杂品销售；日用杀虫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信阳市市场
监督管理局羊山新区分局
2024年07月16日

说明：
1、本营业执照于2024年07月20日10时21分17秒由陈义丽(法定代表人)留存(打印)。
2、数字签名：ADBCGAEAro0FU/EaCqT335ZBWNqF7QKIZ2SpWz7J3RSwrck7P/CIQC-Uppr+ZnG6S2ZQGD3UWz6aYUULEPE+P3yaahdYA==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机构资质证书



企业开户许可证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4105017686080000090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中山支行

法定代表人： 陈义丽
(单位负责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150006866502

2024年08月05日

102001L481722825275659021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依法缴纳税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_____

填发日期： 2025 年 10 月 22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0MA9KE2RH4B		纳税人名称	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进)库日期	实缴(进)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41156251000058261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5-07-01 至 2025-09-30	2025-10-22	1.5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元伍角陆分				¥1.56	
税务机关 (盖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缴纳，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安 善 保 管

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3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0MA9KE2RH4B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纳税人全称	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5625100035269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	2025-10-31	24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	2025-09-30	24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	2025-10-31	1201.92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	2025-09-30	12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	2025-10-31	600.96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	2025-10-31	12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	2025-10-31	1.06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	2025-09-30	1.06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	2025-10-31	52.58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	2025-10-31	22.54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	2025-10-31	0.44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	2025-09-30	0.44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	2025-10-31	1.06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	2025-09-30	1.06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	2025-10-31	52.58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	2025-10-31	22.54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	2025-10-31	0.44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	2025-09-30	0.44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0-01	2025-10-31	1.56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9-01	2025-09-30	1.56	2025-10-20 14:47:21	
44115625100035269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0-01	2025-10-31	78.12	2025-10-20 14:47:21	
合计金额	贰仟零叁拾肆元贰角肆分				¥2034.24		
<p>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p>税务机关（电子章）</p> 							

审计或财务报告
1.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鼎铭审字（2025）第 r384 号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审计报告附送被审计单位有关材料
 -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 2、2024 年度利润表
 - 3、2024 年度现金流量表
 - 4、2024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证书复印

北京鼎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陈文丽

审计报告

鼎铭审字（2025）第 r384 号

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及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

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信息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

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鼎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付艳飞
110004211910



中国注册会计师
廉秀宝
110004072906

2025年6月15日

陈文丽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五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7,598.62	65,245.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87,526.32	109,766.5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4,920.40	4,12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5,195.34	179,131.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合计		285,195.34	179,131.6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五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8,524.98	52,463.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5)	2,508.00	1,42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0,974.98	53,883.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0,974.98	53,883.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4,220.36	125,248.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4,220.36	125,248.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5,195.34	179,131.6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五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7)	785,242.35
减：营业成本	(8)	543,428.47
税金及附加	(9)	1,083.6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	157,526.32
其中：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	75.6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表示）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128.3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83,128.31
减：所得税费用	(12)	4,156.42
四、净利润		78,971.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8,971.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731,039.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030.00
现金流入小计	5	732,069.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531,893.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113,418.95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14,270.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50,133.39
现金流出小计	10	709,71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2,353.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22,353.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65,245.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87,598.6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编制单位：阳清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25,218.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125,218.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06											78,971.8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78,971.8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0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4. 其他	17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所有者权益	22											
5. 其他	23											
(五) 专项储备	24											
1. 本期提取	25											
2. 本期使用	26											
(六) 其他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204,190.36	204,190.3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东方今典御府小区13号楼1单元102号

注册资本：3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00MA9KE2RH4B

法定代表人：陈义丽

企业系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羊山新区分局批准，于2021年11月5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境保护监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病媒生物防制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白蚁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室内空气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家政服务；日用杂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卫生用杀虫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企业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企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企业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主要会计政策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

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企业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企业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企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企业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不包括减值）

在本企业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企业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企业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企业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企业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企业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企业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企业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企业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企业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企业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企业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企业对于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企业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企业（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企业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企业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企业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企业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企业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企业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企业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企业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企业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7、金融工具减值

本企业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工具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应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企业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企业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应收款项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企业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企业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企业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企业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企业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企业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

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

本企业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且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企业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企业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本企业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8、存货

(1) 存货分类

本企业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在产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开发成本、开发间接费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在产品、在产品、开发成本按个别计价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 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

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企业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办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提示：或：分期摊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提示：或：或分期摊销法）；

③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提示：或分次摊销法）。

9、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在本企业与客户的合同中，本企业有权就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合同价款，与此同时承担将商品或服务转移给客户的履约义务。当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企业已经向客户转移了商品或服务，则应当将因已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列示为合同资产，在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确认为应收账款或长期应收款。

在本企业与客户的合同中，本企业有权在尚未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之前收取合同对价，与此同时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当本企业履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时，合同负债确认为收入。

本企业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0、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企业按照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

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企业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C、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冲减投资成本处理，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

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企业不一致的，按照本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企业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企业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企业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一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1、固定资产

本企业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

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企业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企业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2)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企业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预计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机械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5	31.67
通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企业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的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2、在建工程

本企业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

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3、无形资产

本企业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企业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1)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本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企业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企业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企业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

本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6、收入

收入，是指本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①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③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支付条款；
- ④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⑤本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由《企业会计准则-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金融工具》、《企业会计准则-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租赁》、《企业会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收入》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合同安排》规范的金融工具及其他合同权利和义务，分别适用相应准则。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企业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

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企业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企业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企业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企业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企业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企业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企业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企业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②本企业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③本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④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企业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企业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企业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的义务，为合同负债。

17、租赁

(1) 经营租赁

作为承租人，本企业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本企业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①作为承租人

本企业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企业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作为出租人

本企业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法律等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已经提高，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1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企业本期无需披露的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企业本期无需披露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企业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注：年末余额为2024年12月31日，年初余额为2023年12月31日，本年发生额为2024年度发生额，上年发生额为2023年度发生额。）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87,598.62	65,245.14
合计	87,598.62	65,245.14

2、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187,526.32	109,766.54
合 计	187,526.32	109,766.54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070.40	4,120.00
合 计	10,070.40	4,120.00

4、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78,524.98	52,463.21
合 计	78,524.98	52,463.21

5、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450.00	1,420.00
合 计	2,450.00	1,420.00

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25,248.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	
本年年初余额	125,248.47
加：本年增加数	78,971.89
其中：本年净利润	78,971.89
其他增加	
减：本年减少数	
其中：本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年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年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年年末余额	204,220.36

7、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785,242.35
合 计	785,242.35

8、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543,428.47
合 计	543,428.47

9、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1,083.63
合 计	1,083.63

1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157,526.32
合 计	157,526.32

1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75.62
合 计	75.62

12、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4,156.42
合 计	4,156.42

六、或有及承诺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无需予以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担保事项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无需予以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无需予以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期后调整事项

本企业无期后调整事项。

(二)期后非调整事项

本企业无期后非调整事项。

八、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本企业本年度内没有发生重大资产置换、转让及出售的事项。

九、企业收购事项的说明

本企业本年度没有发生收购事项。

十、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债务重组的说明

本企业本年度没有发生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事项。

十一、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企业财务报表已经企业股东会批准报出。

北京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陈文丽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2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1983-07-28
北京金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211295219830728462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16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又 福



1977-10-17

工作单位 北京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限公司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0602197710172731



2.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为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财务制度，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制定本制度。

一、财务管理工作必须严格执行财经纪律，以提高经济效益、壮大企业经济实力为宗旨，财务管理工作要贯彻“勤俭办企业”的方针，勤俭节约、精打细算、在企业经营中制止浪费和一切不必要的开支，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利润。

二、公司设财务部，财务总监协助总经理对公司财务进行管理。

三、出纳员不得兼任会计档案保管和债权债务帐目的登记工作。

四、财会人员都要认真执行岗位责任制，各司其职，互相配合，如实反映和严格监督各项经济活动。记帐、算帐、报帐必须做到手续完备、内容真实、数字准确、帐目清楚、日清月结、近期报帐。

五、财务人员在办理会计事务中，必须坚持原则，照章办事。对于违反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的事项，应拒绝办理，并及时向相关领导报告。

六、财务人员力求稳定，不随便调动。财务人员调动工作或因病离职，必须与接替人员办理交接手续，没有办清交接手续的，不得离职，亦不得中断会计工作。移交交接包括移交人经管的会计凭证、报表、帐目、款项、印章、实物及未了事项。

七、公司“财务专用章”由财务总监保管，因出差、开会、请假等原因应委托他人临时保管，同时有文字记录备案。但被委托人不得同时保管印章和票据。在使用“财务专用章”过程中必须登记详细的使用用途，同时“财务专用章”必须按以下规定用途使用：

- ①作为银行印鉴分别在指定的各开户银行备案使用，不得混用；
- ②收款、付款、资金调拨等业务结算票据盖章；收据、发票盖章；
- ③办理公司相关金融业务。

八、发票专用章由财务部经理保管并监督使用，建立登记制度。

九、各类票据管理：

- ①承兑汇票指定专人负责管理，管理人员要详细登记台账；

②公司从税务部门购买的发票由指定专人保管，必须在规定的范围内使用，发票开具要完整、字迹清楚、印章齐全。作废时要加盖“作废”字样，并全份保存，不得自行销毁；

③公司所有的现金支票由出纳保管，出纳根据公司的经营需要合理提取现金，尽量避免大额支取。其余支票应由指定人保管，开出转账支票或电汇必须有完备的付款手续方可转账或电汇；

④收款收据是公司收取现金时开出的凭据，公司印制统一的收款收据，连号不重复，收款收据由财务部统一保管。各部门领用时由经办人到财务登记并应登记起讫号码。《收据》用完后交财务部验旧领新。在开具收据时作废的要全份保存，不得丢失，公司将不定期对票据(承兑汇票、发票、现金支票、转账单、收据)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如发现重大失误或失职，处以重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十、公司“借条”除经总经理特批外，其余一律按公司有关制度执行。

十一、本制度自公司成立起执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南召县水利局（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在此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拥有充足的资源、先进的设备以及经验丰富的技术团队，能够按照合同规定的要求和标准，高效、优质地完成所承担的工作。

一、设备能力

我公司已配备本项目所需的设备，这些设备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并能够满足合同履行的各项需求。承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将根据需要及时更新或升级设备，以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

二、专业技术能力

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团队由资深的专业人士组成，在相关领域具有深厚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团队成员均持有相关的专业培训和认证证书，能够解决合同履行过程中遇到的各种技术问题。

三、履行合同的承诺

我公司在此郑重承诺，一旦获得合同，我们将全力以赴，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将严格遵守合同条款，按照约定的时间和质量标准完成工作。同时，也将积极与贵方保持沟通，及时解决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

四、法律责任

我公司在此明确表示，本声明函中的内容真实有效，如有任何虚假陈述，我们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2025 年 12 月 12 日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致：南召县水利局（采购人名称）

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公章）：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2025 年 12 月 12 日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致：南召县水利局（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我公司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2025 年 12 月 12 日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致：南召县水利局（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并保证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在经营活动中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不存在因重大社会责任问题引发的负面舆情或法律风险。

若我司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赔偿因违约给贵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供应商名称（公章）：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2025 年 12 月 12 日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致：南召县水利局（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并承诺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税收征管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依法足额缴纳各项应纳税款。

已附企业完税及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公章）：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2025 年 12 月 12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 录

致：南召县水利局（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声明如下：

- 1、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2、不存在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罚款等行政处罚。
 - 3、我公司保证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愿承担一切后果。
-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2025 年 12 月 12 日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025/12/9 14:43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杨春玲	3326251958****582X
张刚	5102251976****4930
王桂来	1326231959****4058
胡超	1302811989****0219
郭茜茜	4104821995****3836
比...司	4206231967****2016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司	
北京东方易美装饰有限公司	75333755-6
北京大家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8618779-3
重庆市厦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50011820****8966
北京凯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8962733-5
安徽江淮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5371204



([restrainingOrder.html](#))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3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500MA9KE2RH4B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fc38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1500MA9KE2RH4B 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酒店、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者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2025/12/9 14:44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地方信用网站 | 信用示范地区

政府网站 找错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信用中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信用中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xiangchaxun/zhongdashishouweifaanjian/


1/1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2025/12/9 14:44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 地方信用网站 ▲ | 信用示范地区 ▲

 政府网站找错  政府相关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信用中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信用中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xiangchaxun/zhengfucaigouyanzhongweifashixinmingdan/

1/1

信用报告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00MA9KE2RH4B
报告编号： 202512091440394056H648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12月09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扫一扫

核验码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00MA9KE2RH4B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义丽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1-11-05
住所	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东方今典御府小区13号楼1单元102号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0条	诚实守信	0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1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12月09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00MA9KE2RH4B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义丽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1-11-05
住所：	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东方今典御府小区13号楼1单元102号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1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1 条

承诺事由： 提供给行政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及行业组织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4-12

承诺受理单位： 信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履行状态： ——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 服务投诉：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查询期，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p>查询结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p> <p>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91411500MA9KE2RH4B 查询时间：2025年12月11日 09时10分</p>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南召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2025/12/11 09:17

南召县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

南召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暨信用承诺书

2025年12月11日

单位名称	信阳浩海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91411500MA9KE2RH4B
联系人	陈义丽	联系电话	13462068888
联系地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东方今典御府小区13号楼1单元102号		
信用得分	100		
信用承诺	<p>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愿参加贵中心（公司）组织的本次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包括，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接受各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和有权机关的审查和处罚。</p> <p>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5年12月11日</p>		

无行贿行为承诺

致：南召县水利局（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郑重承诺：公司包括企业本身（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91411500MA9KE2RH4B）、企业法定代表人（陈义丽、413026198110113022）、授权委托人（陈义丽、413026198110113022）自公司成立以来无任何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如遇投诉举报，经查证其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我方自行负责。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2025 年 12 月 12 日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致：南召县水利局（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我公司自觉接受并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做到诚实守信、尊重法律、恪守规范。

供应商名称（公章）：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2025 年 12 月 12 日

南召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南召县水利局

单位名称：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00MA9KE2RH4B

法定代表人：陈义丽

联系地址和电话：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东方今典御府小区13号楼1单元102号、134 6206 8888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信阳浩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2025 年 12 月 12 日

注：

-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